

#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柳语〔2021〕6号

## 关于做好第 24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 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语委、教育局，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社会事务局，市语委成员单位，市属各高职、中职院校，市属各普通高中：

经国务院批准，自 1998 年起，每年 9 月第三周为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以下简称推普周），今年 9 月 12 日至 18 日是全国第 24 届推普周，为切实做好我市推普周宣传相关工作，根据《自治区教育厅等九部门关于在全区开展第 24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桂教语工〔2021〕4 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提出以下工作要求，请认真贯彻落实。

### 一、活动主题

本届推普周主题为：普通话诵百年伟业，规范字写时代新篇。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国家“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各单位要按照全国、全区和全市语言文字会议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切实加强各级各类学校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落实学前儿童学会普通话工作目标，深入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持续巩固提升我市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程度和普及质量，为语言文字事业助力乡村振兴、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而奋斗。

## 二、主要内容

（一）大力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宣传和推广普及活动。推普周期间，市语委、市教育局将在融安县举办柳州市第 24 届推普周开幕式和“推普乡村行”系列活动，深入乡镇、社区、学校等宣传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开展普通话培训和咨询服务。融安县语委、教育局要切实制定承办工作方案，在做好疫情有效防控前提下，创新思路和活动形式，确保活动取得良好效果。我市各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要以推普周活动为契机，在县语委的指导协调下，着力健全完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县域普通话普及水平。其余各县区要在总结推普脱贫攻坚经验和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措施基础上，切实提高推普质量，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社会应用能力和水平。

（二）持续组织开展青壮年农民“人人通”普通话培训和未入园 3—6 岁儿童普通话辅导活动。由驻村工作队、村委发动和组织村民，利用村民会议、实用技术培训、入户走访、专项学习培训、推普小课堂等多种形式，由各县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协助，利用推普周契机，大力开展农村劳动力特别是建档立卡

脱贫人口普通话培训，以及乡村未入园 3—6 岁儿童普通话教学辅导活动。

（三）组织开展“职业技术+普通话”培训。由各县区乡村振兴、人社、农业农村等涉农部门牵头，在推普周期前后组织开展“职业技术+普通话”培训活动，大力提高农村青壮年劳动力就业竞争力、外出务工交流能力、产业发展和创业能力。

（四）组织开展基层干部、教师普通话培训活动。一是由县区公务员培训管理部门牵头组织，县区语委、教育局配合，对普通话水平未达三级甲等或未参测公务员（参公人员）在推普周前后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培训活动。同时，切实将普通话纳入新任公务员（参公人员）培训计划。二是由各县区语委和教育部门部署或组织，通过多种培训形式，持续提升乡镇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能力和普通话水平。

（五）大力开展“童语同音”和周末推普课堂活动。推普周期间，以农村和民族地区学校学生家长和学前 3—6 岁儿童为重点，持续开展“周末推普课堂”和“小手拉大手，我教爸爸妈妈（爷爷奶奶）说普通话”以及入园与未入园儿童“手拉手学习普通话”等活动，为推普周营造良好氛围。2021 年秋季学期开学前后，各县区乡镇小学对所有入学新生必须进行普通话听说能力口头检测，对普通话交流能力存在一定障碍的必须进行强化辅导，持续巩固农村小学新生普通话听说检测和强化辅导全覆盖工作成果（语言障碍残疾新生除外）。

(六)科学做好语言文字规范化乡村建设示范村选点和启动。各县区要根据全区、全市语言文字工作要点，聚焦本县区民族聚居地区、农村地区普通话普及摸底调查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开展“小手拉大手”“推普乡村行”“职业技术+普通话”“普通话人人通”等活动和工作的实际基础，选取至少一个行政村作为本县区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的示范乡村，并利用推普周契机做好示范村建设的启动和前期培育打造，为下一步全面开展语言文字规范化乡村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七)认真做好各语委成员单位和市属高职、中职院校及普通高中推普周宣传活动。市语委成员单位、市属各相关职能部门和各相关学校要结合行业、系统管理工作职责，发挥学校办学优势，紧紧围绕今年推普周主题，突出百年建党历史，采取有效措施，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夯实党政机关、群团组织和社会经济文化民生领域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基础，为我市创建民团结进步模范市提供坚实的语言文字工作支撑，切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八)发挥各类媒体作用，推动推普周宣传活动与时俱进，取得实效。广电部门要以推普周为契机，发挥电视、广播的示范榜样作用，认真做好今年推普周公益广告的播放工作。各平面、网络等新媒体要在大力宣传国家语言文字政策的同时，充分宣传展示我市在传承、发展优秀民族文化、本土方言文化上取得的成績和优秀案例，引导人民群众增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意识，积极营造民族文化、乡土文化传承发展的浓厚氛围。

### 三、有关要求

(一) 根据桂教语工〔2021〕4号要求,请我市宣传、民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文化广电旅游、共青团等部门,将各自活动方案及活动总结材料于9月23前自行报送自治区业务主管部门,相关材料同时报市语委办。

(二) 请各县区语委,各语委成员单位,各高职、中职院校于9月23日前将本县区(单位)第24届推普周宣传活动总结(电子文档、图片等)报送市语委办邮箱:2297417164@qq.com。各县区语委报送的推普周活动总结中,要包括开展语言文字规范化乡村建设示范村选点及前期打造情况的材料。

市语委办联系人:陈凯,电话:18607726850。

附件:自治区教育厅等九部门关于在全区开展第24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桂教语工〔2021〕4号)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 (网络) 主动公开

抄 送: 柳州军分区战备建设处

柳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1年8月25日印发